

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当公司被并购接管，在公司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未届满前如确需终止或解除职务，必须得到本人的认可，且公司须一次性支付其相当于其年薪及福利待遇总和十倍以上经济补偿，上述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在被解除劳动合同时，公司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公司相关制度及劳动合同的约定另外支付经

	济补偿金或赔偿金。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电缆分支箱、环网柜、电力电缆附件等高分子绝缘制品及相关材料、高低压电器、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箱式变电站、电力自动化产品、跌落式熔断器、柱上开关、柱上断路器，管母线等相关电力配网设备的生产、销售及施工服务；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物业投资、物业经营、物业管理；电工器材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525 号文件执行）；自有产品的售后服务。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电缆分支箱、环网柜、电力电缆附件等高分子绝缘制品及相关材料、高低压电器、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箱式变电站、电力自动化产品、跌落式熔断器、柱上开关、柱上断路器、管母线等相关电力配网设备的生产、销售及施工服务；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保险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物业投资、物业经营、物业管理；电工器材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准证字第 2003-525 号文件执行）；自有产品的售后服务；智能配电、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产业链、工业自动化及控制、信息与安防监控系统、智能二次设备、电力网络信息安全系统技术开发、产品研制及工程集成；电网与工控安全。
第八十三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在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由前任董事会提出选任董事的建议名单，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然后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董事候选	第八十三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换届选举时，在章程规定的人数范围内，按照拟选任的人数，由前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出拟任董事的建议名单，经董事会决议

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由前任监事会提出拟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建议名单，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然后由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通过后，由董事会以单独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前任监事会提出拟任监事的建议名单，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由监事会以单独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应当披露上述拟任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二)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或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提名股东同时应当声明：“上述提名之候选人未出现《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规定之情形。”	(二)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或监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提名股东同时应当声明：“上述提名之候选人未出现《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规定之情形。”
提名股东同时应就监事候选人是否符合本章程第一百五十二条之规定发表声明，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董事会应当向股东提供并披露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并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董事候选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其本人的相关资料的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提名股东同时应就监事候选人是否符合本章程第一百五十一条之规定发表声明，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提	股东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应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单独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应由监事会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由监事会以单独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

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独立董事提名方还应就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符合本章程第九十九条之规定发表声明,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公开声明。在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应当按照规定公布上述内容。 董事会在股东大会上必须将上述股东提出的董事、监事候选人以单独的提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其本人的相关资料的真实、完整,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监事职责。 董事会、监事会应当披露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提名的人数必须符合章程的规定,并且不得多于拟选人数。 独立董事提名方还应就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符合本章程第九十九条之规定发表声明,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当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公开声明。在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应当按照规定公布上述内容。 上述提名方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应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单独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
---	---

	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董事会应当披露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一百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除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外，公司每年更换董事的数量不得超过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一）因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需要换届选举的； （二）超过三分之一的公司董事同时辞职或因身故、伤病等原因丧失行为能力； （三）超过三分之一的公司董事同时违反《公司法》第 147 条的规定而丧失任职资格。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第一百条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除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外，公司每年更换董事的数量不得超过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一）因该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需要换届选举的； （二）超过三分之一的公司董事同时辞职或因身故、伤病等原因丧失行为能力； （三）超过三分之一的公司董事同时违反《公司法》第 147 条的规定而丧失任职资格。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公司董事会设有一名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直接当选董事。	1/2。 公司董事会可设有一名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直接当选董事。
--	---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六日